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2段132號

承辦單位：國中教育科

承辦人：柯盛洋

電話：07-7995678#3034

電子信箱：yangyang@kcg.gov.tw

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4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中字第106326190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第57屆中小學科學展覽【複賽】注意事項、參觀及講解調查表(20804718_10632619000A0C_ATTCH5.doc、20804718_10632619000A0C_ATTCH4.doc)

主旨：有關2017本市中小學科學展覽會入選複賽參賽人員公(差)假及作品公開展出期間請學校踴躍辦理校外教學活動乙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屆科展訂於本(106)年4月29日(六)上午9時30分，假科工館一樓三角大廳舉行頒獎典禮，請校長踴躍出席與會。
- 二、科展複賽作品自同(106)年4月29日中午12時至5月7日下午5時止(5月1日科工館休館不對外開放)，假科工館圓形館地下室(B1)公開展出，本市師生憑證(教師證或學生證)免費入館參觀。
- 三、為鼓勵親師生前往科工館參觀學習，展出期間有意辦理校外教學之學校，將儘量媒合相關作品作者到場解說，讓參觀者能更深入了解作品研究動機與目的，冀望引起對科學教育之興趣與擴大辦理科展之學習效益，落實科普教育之推動。
- 四、為獎勵相關人員積極配合本次校外教學，敘獎事宜如下：





- (一)辦理科展校外教學相關教師人員：帶領任教班級參觀之教師敘嘉獎一次；學校參觀班級達5班者，行政人員一位敘嘉獎一次；6班至10班者，行政人員二位各敘嘉獎一次；11班(含)以上者，行政人員三位各敘嘉獎一次。
- (二)科展作品相關人員到場解說達一天(含)以上者，指導教師部分敘嘉獎一次，學生部分由學校本權責敘獎，惟請落實講解，以提升學習效果，深化科學知能。
- (三)彙整媒合承辦學校相關人員各二位敘嘉獎一次。
- (四)上開人員相關獎勵不得重複敘獎。

五、公開展出期間，上開相關人員於上課期間公假(課務自理)登記；倘為例假日則覈實辦理補休(課務自理)事宜。

六、科展參觀及講解調查表如附件，請於4月27日(星期四)前將該表email(kimax27@gmail.com)至新興高中林俊呈組長彙整；另相關參觀及講解人員於到場後，請務必逕洽新興高中科展服務處簽到確認，俾利後續本局辦理敘獎事宜。

七、各校入選複賽相關注意事項請上科展相關網站查詢(<https://portal.kh.edu.tw/>)，複賽當天請務必遵守本市科展參展安全規則。

八、本案聯絡人：高雄市立新興高中林俊呈組長，電話：(07) 2727127轉1040，E-mail: kimax27@gmail.com。

九、檢附2017高雄市第57屆中小學科學展覽複賽相關注意事項、科展參觀及講解調查表各乙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學校

副本：本局高中職教育科、國小教育科、國中教育科(均紙本)

